

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研究所碩士班

一、本所歷史與發展特色

◆ 課程願景

- 1、本系的核心價值為跨界協力合作，以建構創意與幸福城市、創意產業之發展。
- 2、配合社會變遷需求與文化創意產業發展，培養文創之創新設計與經營管理研究人才，促進「生活文創化」與「文創生活化」之落實。
- 3、本系碩士班課程架構主要涵蓋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、經營管理領域與行銷研究、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三大層面，兼重理論與實務。

二、教育目標

- 1、培育學生具備多方文創潛能，以積極面對多元化的文創設計經營創新需求。
- 2、秉持理論與實務教學配合，加強科技與人文並重之本土化與國際化體認，以奠定研究生未來就業及研究實務能力，並提供繼續深造之基礎。
- 3、藉由各系所相互的合作與整合，奠定新時代文創設計人才的整合設計觀念，培育國家經建發展所需之高級經營管理專業人才，強化我國文創產業界的國際競爭能力。

三、核心能力

- 1、文創設計經營研究能力、理論探索及實務應用等專業知能。
- 2、思考、分析、判斷、創造等設計能力。
- 3、未來就業及研究實務能力。
- 4、文創產業界的國際競爭能力。

四、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關聯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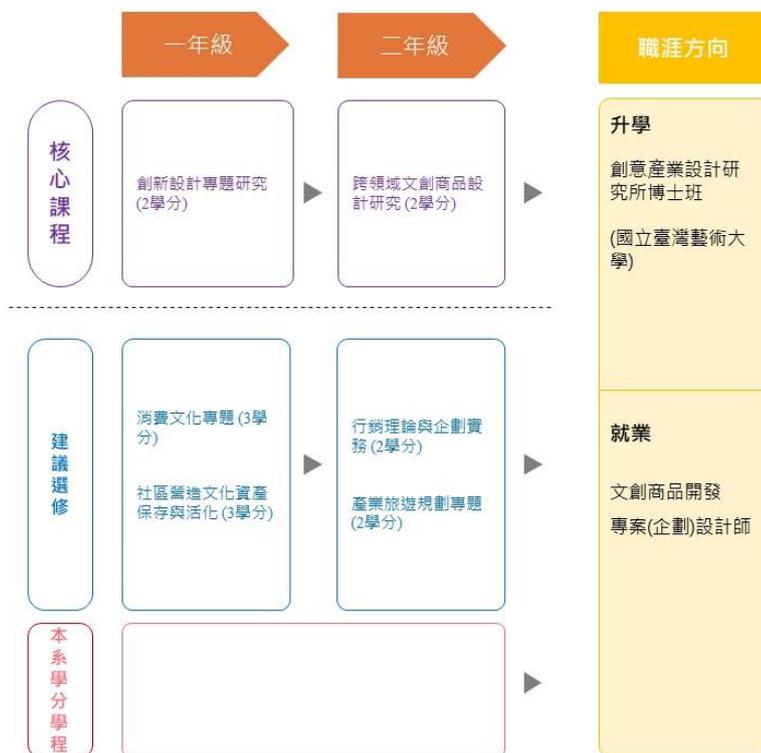
教育目標/核心能力	具備文創設計經營研究能力、理論探索及實務應用等專業知能。 (核心能力 1)	具備思考、分析、判斷、創造等設計能力。 (核心能力 2)	具備未來就業及研究實務能力。 (核心能力 3)	具備文創產業界的國際競爭能力。 (核心能力 4)
1、培育學生具備多方文創潛能，以積極面對多元化的文創設計經營創新需求。 (教育目標 01)	☆	☆	☆	
2、秉持理論與實務教學配合，加強科技與人文並重之本土化與國際化體認，以奠定研究生未來就業及研究實務能力，並提供繼續深造之基礎。(教育目標 02)	☆		☆	☆
3、藉由各系所相互的合作與整合，奠定新時代文創設計人才的整合設計觀念，培育國家經建發展所需之高級經營管理專業人才，強化我國文創產業界的國際競爭能力。(教育目標 03)	☆		☆	☆

五、課程、職涯及升學地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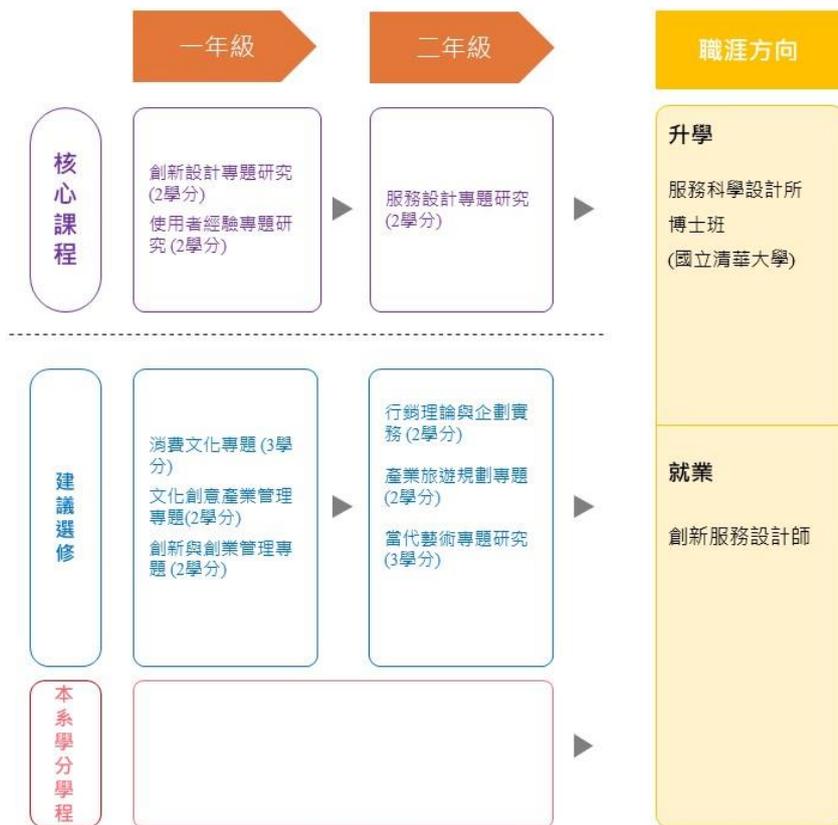
文創系研究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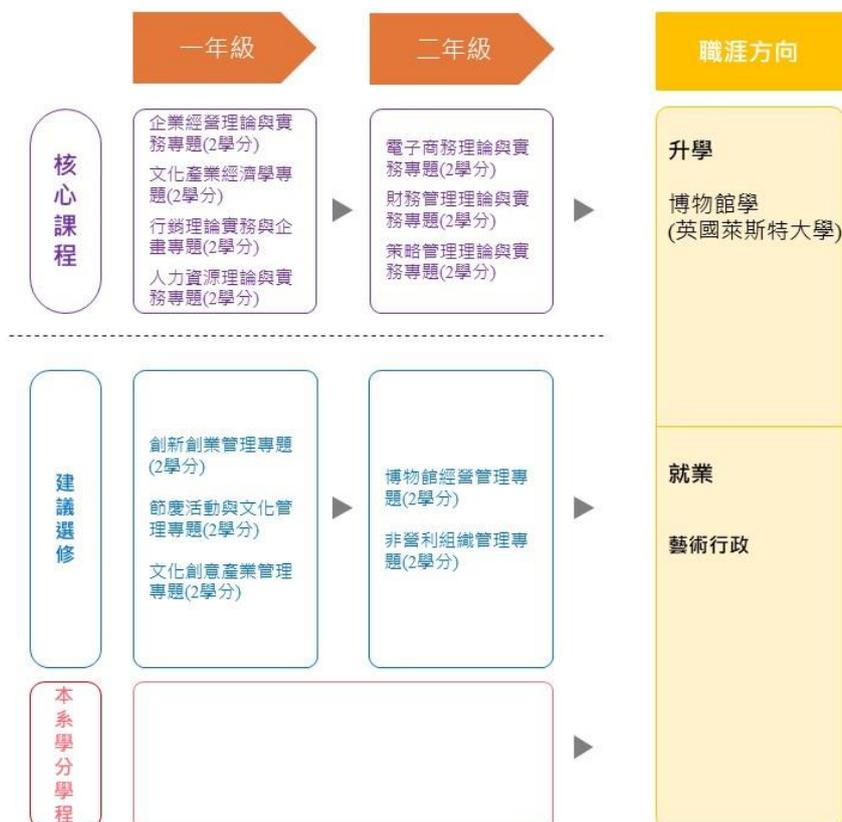
文創系研究所



文創系研究所



文創系研究所



文創系研究所



六、課程結構與修課要求

◆ 課程架構

1、課程分基礎課程、三大專業領域課程、不分領域課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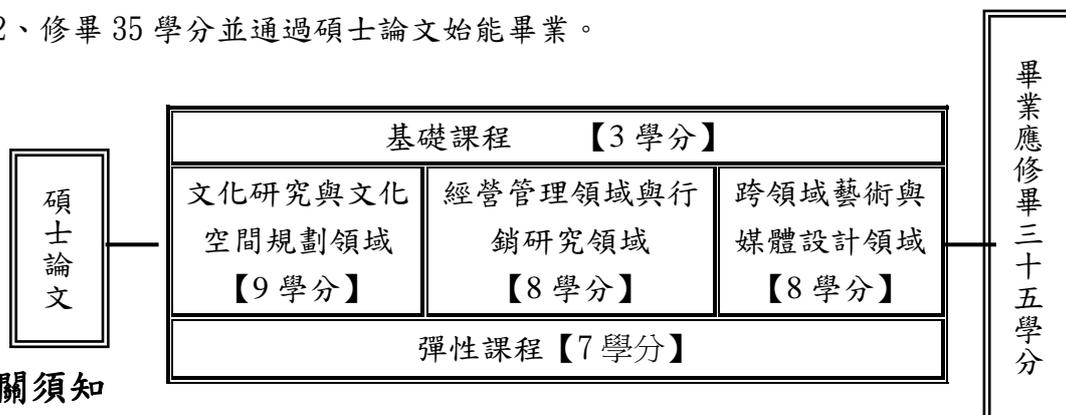
(1)基礎課程共 3 學分。

(2)三大專業領域課程共 25 學分。

含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領域必修 3 學分、選修 6 學分；經營管理領域與行銷研究領域必修 2 學分、選修 6 學分；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領域必修 2 學分、選修 6 學分。

(3)彈性課程(可修習本系課程或跨校系選修課程)共 7 學分。

2、修畢 35 學分並通過碩士論文始能畢業。



◆ 相關須知

1、本系選課注意事項：

(1) 研究生入學後需於一年級下學期選定指導教授。

七、教學科目【依實際情況開課】